

※痙濕喝病脈證并治第二 022

大承氣湯方：

大黃 四兩，酒洗 厚朴 半斤，炙，去皮 枳實 五枚，炙 芒硝 三合。

以上四味，以水一斗，先煮二物，取五升，去滓，內大黃，煮取二升，去滓，內芒硝，更上火，微一、二沸，分溫再服，得下止服。

※痙濕喝病脈證并治第二 023

太陽病，其證備，身體強，几几然，脈反沈遲，此

為痙，栝蒌桂枝湯主之。

〔註〕：

太陽病其證備，謂頭痛、項強、發熱、惡風寒具見也，而更身體強，有几几然俯仰不能自如之象，痙病也。但脈反見沈遲太陰之脈，非太陽浮緊無汗剛痙者比，故不與葛根湯，而與栝蒌桂枝湯，和太陽之表，清太陰之裏也。

※痙濕喝病脈證并治第二 024

栝蒌桂枝湯方：

栝蒌根 二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

十二枚。

以上六味，以水九升，煮取三升，分溫三服，取微汗；汗不出，食頃，啜熱粥發之。

瘧濕喝病脈證并治_{第二 025}

太陽病，發熱，脈沉而細者，名曰瘧，為難治。

〔註〕：

發熱，太陽病也。脈沈細，少陰脈也。而名曰瘧者，必有或剛或柔之證見也。以太陽瘧證，而見少陰之脈，表裏兼病也。夫太陽之邪鬱於外，故病發熱；少陰之邪凝於內，故脈沈細。然瘧病而見弦緊之脈，是為本脈，即或沈遲，尚為可治，今沈而細，邪入少陰，陽氣已衰，豈易治乎？故曰難也。

※瘧濕喝病脈證并治_{第二 026}

夫風病，下之則瘧，復發汗，必拘急。

〔註〕：

以上論瘧，皆外感風、寒、濕而為病也。亦有因風邪為病，不應下而下之傷液，不應汗而汗之傷津，以致津液枯燥，筋失所養而病瘧者，故曰：風病下之則瘧，復發汗必拘急。此不可以外感瘧病治之，當以專養津液為務也。